

# 汕头职业技术学院

地址：广东省汕头市濠江区东湖 电话：83582511 传真：83582500

---

汕职院科〔2019〕40号

## 关于组织申报 2019~2020 年度广东省软科学项目的通知

各处（室）、系（部）、中心（馆）：

根据《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发布 2019~2020 年度广东省软科学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》（粤科函资字〔2019〕1326 号）（详见附件）的文件精神，我院决定积极组织相关教师（科研人员）参加申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项目类型、资助金额、研究年限与预期成果

1. 本次项目分为重点项目、面上项目两类。项目选题要符合指南覆盖范围（详见附件），题目自拟。要求以解决问题、应对新情况为研究目的，重视研究的战略性、操作性，深入一线进行调研，注重收集第一手资料，研究工作要扎实可靠，能够形成推动我省创新驱动发展、支撑创新治理需要、可落地可实施的具体工作建议；

2. 本类项目实行事前立项资助，重点项目每项支持 20-30 万元（根据实际需要申请），面上项目每项支持 10 万元；

3. 项目实施周期 1-2 年；

4. 项目研究要注重形成实质性研究成果和工作建议，不以发表论文为主要目的；论文及研究成果发表时要标注项目来源“广东省软科学研究计划资助项目（名称）”；

5. 项目完成后，除按照相关规定完成项目研究报告等结题验收程序外，应及时形成 3000 字以内可供上报决策参考使用的简要情况分析和决策建议报告，本内容未经允许前不对外公开。

## 二、申报条件

1. 项目负责人须熟悉我省科技创新发展相关政策、趋势发展、科技管理等相关工作，并愿意服务支撑广东科技创新发展管理工作。项目负责人申报时提供 2~3 项与研究领域相关的代表性成果(如论文、报告、获领导批示的证明等)，相关材料将作为立项的参考依据；

2. 鼓励我院教职工与中国大陆、香港或澳门地区的企业、高校或科研机构联合申报，或承担各企事业单位横向合作需求开展相关工作。

## 三、申报程序

1. 项目须通过“广东省政务服务网”或“省科技厅阳光政务平台（<http://pro.gdstc.gov.cn>）进行申报。首次使用系统的项目负责人需联系科研设备处开通申报账号；

2. 请申报人于 2019 年 8 月 25 日前完成网上申报。科研设备处将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完成申报材料的集中审核工作。对符合审查要求的申报书，我处将通知项目负责人于 8 月 27 日提交纸质项目申请书一式 2 份，由我处汇总盖章后报送广东省科学技术厅，完成申报推荐工作。

项目申请者要如实填写申报材料，并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。拟立项项目可能会被广东省科技厅进一步要求完善项目研究目标、聚焦核心研究内容、调整研究进度和预期成果等。

请准备申报的教职工严格按照本通知要求完成申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联系人：

黄 东：13670394715（634715）

办公电话：0754-83582573

附件.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发布2019~2020年度广东省软科学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（粤科函资字〔2019〕1326号）

